

通威太阳能（四川）有限公司
高效晶硅光伏组件智能工厂项目（RO 水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2023 年，通威太阳能（四川）有限公司于成都市金堂县淮口街道吉林东路 888 号，分别实施“高效晶硅光伏组件智能工厂项目（一期）”（以下简称“一期项目”）和“高效晶硅光伏组件智能工厂项目（二期）”（以下简称“二期项目”），其中，一期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生产能力为 9GW/年的高效晶硅光伏组件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二期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生产能力为 7GW/年的高效晶硅光伏组件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分别编制完成了一期、二期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5 月，成都市金堂生态环境局对一期、二期项目报告表予以批复。一期项目、二期项目均于 2023 年 5 月开工，并分别于 2023 年 7 月和 2023 年 6 月竣工，于 2024 年 2 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一期、二期项目生产工艺中激光划片工序将用到纯水进行冷却，故一期项目设计建设的生产配套设施包括 1 套 RO 水（纯水）制备设备，用于制备项目所用纯水，二期项目所用纯水依托一期项目纯水设备制备。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经综合考虑，暂未建设 RO 水制备相关设施，项目生产所用纯水均通过通威太阳能（金堂）有限公司进行购买，故一期、二期项目环保验收范围未包括 RO 水制备相关设施。目前，由于外购纯水成本上涨，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6 月重新建设了 1 套 RO 水制备设备，生产纯水供一期、二期项目使用，不再外购纯水。故本次验收仅针对 RO 水制备的相关设施。

本次验收项目所涉及的环保设施均为依托一期、二期项目已建环保设施，环保设施设计单位为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施工

单位为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一期、二期项目建设完成时，其配套的环保设施也同步建成。项目设计过程中已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项目在建设期间基本能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审批决定中提到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有关要求，履行各项环保手续的报批，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中，基本能按照“三同时”制度要求，做到环保设施、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于 2026 年 6 月正式启动，委托四川瑞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四川瑞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中正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工作，四川中正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具有实验室 CMA 资质证书。待监测工作完成后，四川瑞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6 年 7 月 27 日，由通威太阳能（四川）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相关单位有建设单位通威太阳能（四川）有限公司、编制单位四川瑞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验收工作组，严格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听取并查阅了项目的环评报告及其批复、竣工验收监测报告、日常生产运行管理等有关文件，经认真讨论后，形成最终的验收意见，结论为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环评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废水、噪声、固废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经现场勘查，通威太阳能（四川）有限公司高效晶硅光伏组件智能工厂项目（RO 水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基本做到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



用，贯彻落实了“三同时”制度的要求。该项目根据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及时履行各项报批手续，从项目立项、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设计、施工各项环保审批手续及有关资料齐全。环评、环评批复中说要求建设的环保设施和采取的环保措施基本落实到位。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依据本企业实际情况制定相关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落实了安全生产、环境管理责任制。安排专人负责项目环境管理工作，保证了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和环保措施的正常进行。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已落实了环评及批复内要求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通威太阳能（四川）有限公司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取得备案表。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并严格按照环境监测计划进行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企业卫生防护距离内均为工业企业，不涉及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敏感目标分布，不涉及居民搬迁。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及外围工程建设。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各项环保措施已落实到位，无需整改。

通威太阳能（四川）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9日